

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龙新建〔2026〕60号

办理结果：A

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区政协十五届 五次会议第 20261060 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答复

张*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深化政府绿色建材采购 助力‘好房子’建设”的提案已收悉，衷心感谢您对我区住建工作的关注与支持。现就相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为助力“好房子”建设，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，我局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助力推进绿色建材的使用：

一是结合每月至少两次的四不两直、不定期抽查、年度勘察设计大检查、绿色建筑专项检查等多项检查，在探访、抽查

企业、项目时，对其进行绿色建材使用的宣贯，建议相关单位、企业在设计、建设项目时，优先考虑采购、使用绿色建材；

二是加大项目的抽查力度，督促相关单位严格落实设计要求，使用符合设计要求的绿色建材。根据统计，我区目前新建的民用建筑中，绿色建筑占比已达到100%，使用了部分绿色建材的新建民用建筑已达100%。

政府采购的相关业务由财政局负责，不属于我局职能范畴。再次感谢您的宝贵建议，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，共同推动城市环境品质提升。

分管领导：曹**

联系电话：138****5660

联系人：黄**

联系电话：183****3869

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5月7日

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，区政府督查室，存档。

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5月7日印发
